

标段编号：2020-440309-48-01-013737001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 文件

标段名称：圳美消防站配套市政道路工程（荔乡路）施工

投标文件内容：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中建电力工程（深圳）有限公司

日期：2025年01月16日

工程编号：2020-440309-48-01-013737001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招标 投标文件

工程名称：圳美消防站配套市政道路工程（荔乡路）施工

投标文件内容： 资信标部分

日期： 2025 年 1 月 16 日

资信标要求一览表（如有）

序号	资信要素名称	有关要求或说明
1	投标人资信标汇总情况	为响应（深建市场[2016]5号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关于印发《建设工程招标文件定性评审要素设置规则》的通知，本招标文件资信标不做评审（评价或评级），但要求投标人认真响应资信要素各项内容。为方便招标人整理汇总投标人资信标信息，请投标人按招标文件第三章资信标部分的格式要求，提供《投标人资信标情况汇总表》，投标人未提供该表的，招标人有权做出不利于投标人的判定。
2	投标人签署承诺书情况	请投标人按照招标文件第三章资信标部分提供的《承诺书》及其附件格式提供，投标人未提供的，招标人将做出不利于投标人的判定。
3	企业承接业绩情况	投标人提供近3年（从截标之日起倒推）承接的同类工程业绩（不超过5项）。证明资料为施工合同关键页（应体现合同封面、单位名称、项目名称和概况、合同金额、合同签订日期和甲乙双方签章等内容），联合体业绩须提供联合体协议或其它分工证明文件

		（若合同内容能体现分工则无须提供此项）。投标人未按要求提供证明材料的，招标人有权做出不利于投标人的判定。
4	项目负责人业绩情况	投标人提供项目负责人近3年（从截标之日起倒推）完成的同类工程业绩（不超过2项）。证明资料为施工合同关键页（应体现合同封面、单位名称、项目名称和概况、合同金额和甲乙双方签章等内容）、竣工验收证明（应体现项目名称、项目经理任职情况、竣工验收时间等内容）。投标人未按要求提供证明材料的，招标人有权做出不利于投标人的判定。

备注：资信要素不进行评审，真实性通过公示予以监督。

一、投标人资信标情况汇总表

投标人企业名称 (牵头单位/独立投标单位)	中建电力工程(深圳)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姓名	刘天军		
资质类别及等级 (牵头单位/独立投标单位)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输变电工程专业承包贰级					
投标人企业名称 (成员单位,若有)	/		法定代表人姓名	/		
资质类别及等级 (成员单位,若有)	/					
项目负责人 资格类别及等级	付伟、市政公用工程、一级注册建造师					
企业近3年(从截标之日起倒推)承接的同类工程业绩(不超过5项)						
序号	工程名称	工程规模	合同价(万元)	签订时间 (年、月、日)	竣工时间 (年、月、日)	工程所在地
1	平桥区全域土地综合整治和生态修复项目EPC总承包	主要包括农用地综合整治工程,乡村田园综合体工程,人居环境综合整治提升工程,公共服务设施提升,特色产业,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工程	462972.38	2023年12月	未竣工	河南省
2	富地大健康产业园一期及市政配套工程	本次承包内容为按合同文件、设计图纸及招标、施工过程中出具的图纸变更及补充设计等中所包含的全部内容的施工。包括但不限于基础土石方开挖(大开挖除外)桩基、支护、主体结构工程、建筑装饰工程、给排水、电气安装、通风工程、机电安装工程、幕墙工程、配套的市政道路	63300	2022年7月	未竣工	广东省

		工程、市政管网工程,园林绿化工程,对讲监控等智能化配套工程。				
3	花都“湖滨大厦”商住、酒店土建装修工程	土建总建筑面积130707.92平方米,其中计容面积89054.12平方米。地下一层,地上十九层,不限于高层建设、商住楼、酒店工程总承包	36000	2022年7月	未竣工	广东省
4	前海时代项目7-2号地块施工总承包工程二标段	7-2号地块用地面积38218.83m ² ,总建筑面积247200.38m ² 。其中地下宽建筑面积63824.11m ² ,地上核增建筑面积36641.27m ² ,商业建筑面积1049m ² ,8栋高层及超高层住宅建筑面积145686m ² 。7-2号地块定位为高档住老项目。7-2号地块分为两个标段,分别为一标段、二标段。一标段总建筑面积144084.96m ² ,包括2层地下室63824.11m ² ,架空车库7888.27m ² ,商业1049m ² ,1栋高层住宅(56栋)及3栋超高层住宅(55栋、57栋、58栋)共计71323.58m ² ;二标段总建筑面积103115.42m ² ,包括架空车库22701.54m ² ,1栋高层住宅(60栋)及3栋超高层住宅(59栋一单元、59栋二单元、59栋三单元)共计80413.88m ²	25354.02	2023年1月	未竣工	广东省

5	沙浦围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一标段	项目用地规模约3.27万平方米，建筑总规模约25万平方米。项目分为两个标段，其中一标段包括2层地下室、公交场站等公共配套、裙楼、三栋住宅塔楼(2栋150米，1栋约100米)、一栋18班学校和一栋6班幼儿园。	38925.76	2023年3月	未竣工	广东省
项目负责人近3年（从截标之日起倒推）完成的同类工程业绩（不超过2项）						
序号	工程名称	工程规模	合同价（万元）	项目建造师	竣工时间（年、月、日）	工程所在地
/	/	/	/	/	/	/

备注：1. 上述提到的期限详见《资信标要求一览表》，该表未明确的，按“从截标之日起倒推”计取；

2. 同类工程是指以道路为主的工程。

3. 要求投标人提供以上资料的扫描件，扫描件必须清晰可辨（原件备查）。



SCJDGL SCJDGL SCJDGL SCJDGL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G61QT86

营业执照



名称 中建电力工程（深圳）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刘天军

成立日期 2020年05月15日
 住所 深圳市光明区凤凰街道东坑社区科能路
 中集低轨卫星物联网产业园B座2101-1

SCJDGL SCJDGL SCJDGL SCJDGL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企业信用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左下角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扫描右上方的二维码查询。
3.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年底于成立时间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登记机关 
 2022年10月24日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正本)

企业名称：中建电力工程（深圳）有限公司

详细地址：深圳市光明区凤凰街道东坑社区科能路中集低轨卫星物联网产业园B座2101-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或营业执照注册号)：91440300MA5G6JQT86 法定代表人：刘天军

注册资本：46000万元人民币 经济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证书编号：D144141456 有效期：2029年07月24日

资质类别及等级：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

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



发证机关



2024年 7月 24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制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证书编号: D244546385

企业名称: 中建电力工程(深圳)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G6JQT86

法定代表人: 刘天军

注册地址: 深圳市光明区凤凰街道东坑社区科能路中集低轨卫星物联网产业园B座2101-1

有效期至: 至2029年07月17日
(请扫码查看各项资质有效期)

资质等级: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石油化工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机电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先关注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微信公众号, 进入“粤建办事”扫码查验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4年09月20日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证书编号: D344419617

企业名称: 中建电力工程(深圳)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G6JQT86

法定代表人: 刘天军

注册地址: 深圳市光明区凤凰街道东坑社区科能路中集低轨卫星物联网产业园B座2101-1

有效期: 至 2028年12月28日

资质等级: 输变电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先关注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微信公众号, 进入“粤建办事”扫码查验

发证机关: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

发证日期: 2023年12月28日

二、投标人签署承诺书情况

一、承诺书

致招标人：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

我单位参加深圳消防站配套市政道路工程（荔乡路）施工工程的招投标活动，我方承诺已知晓并遵守以下规定：

- (1) 承诺不转包挂靠（按承诺书附件1签署）。
- (2) 承诺在中标后与招标人签订廉政合同。
- (3) 光明区建筑工务署建设工程承包商履约评价工作指引（试行）。
- (4) 光明区建筑工务署建设工程第三方质量安全巡查管理细则。
- (5) 光明区建筑工务署在建工程安全行为违规处理办法。
- (6) 光明区建筑工务署在建工程质量行为违规处理办法。
- (7) 与招标人签订工程安全施工责任状。
- (8) 投标人每更换一次项目负责人，履约评价扣5分；每更换一名投标文件中拟派项目管理班子成员，履约评价扣2分；投标人已充分考虑本单位拟派人员的稳定性、履约能力和身体情况等风险。因招标人原因需更换的除外。
- (9) 投标人拟派项目负责人和项目管理班子成员在开工后必须全部实名到岗履职，招标人将实行定位查岗管理，并组织质安巡查组不定期检查履职情况。项目负责人不在岗一次，履约评价扣2分；任一项目管理班子成员不在岗一次，履约评价扣1分。
- (10) 本项目合同履约情况，将在招标人门户网站发布，并与全市工务系统实行数据共享。
- (11) 严格落实“两制”管理：《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关于切实推进劳务工实名制和分账制管理工作落地的通知》和《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关于进一步全面规范劳务工实名制和分账制管理工作的通知（深建设〔2018〕18号）》文件。
- (12) 签署拟派项目管理班子成员的承诺书（按承诺书附件2签署，但允许更换项目负责人的项目无需提供）。
- (13) 如实提供《拟派项目负责人情况表》（按承诺书附件3提供，但允许更换项目负责人的项目无需提供）。
- (14) 已仔细阅读本项目上传的招标文件和施工合同及其招标附件，尤其是合同中的违约条款，我方承诺在中标后遵照执行上述文件中的所有条款。
- (15) 根据企业自身的实际情况自主报价，理性报价，不会以低于成本的报价竞标。

承诺人（公章）：中建电力工程（深圳）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签章）：

承诺日期：2025年1月16日



承诺书附件 1:

深圳市建设工程不转包挂靠承诺书

建设项目名称	圳美消防站配套市政道路工程（荔乡路）施工
标段名称	圳美消防站配套市政道路工程（荔乡路）施工
建设单位	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
投标单位	中建电力工程（深圳）有限公司
工程地址	深圳市光明区
不转包挂靠的承诺	我司承诺：我司严格遵守《深圳市制止建设工程转包、违法分包及挂靠规定》[市政府令（第 104 号）]及住建部《建筑工程施工转包违法分包等违法行为认定查处管理办法（试行）》（建市[2014]118 号）（上述办法及规定如有更新，则以更新后的办法及规定为准），本合同工程不转包挂靠。
投标单位盖章	单位（公章）：  中建电力工程（深圳）有限公司 时间：2025 年 1 月 16 日
投标单位法定代表人签字	本人作为投标单位的法定代表人郑重申明，本人已对本单位的上述承诺进行核实，本人确保该承诺真实、有效，如有虚假，本人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签章）：  时间：2025 年 1 月 16 日

承诺书附件 2:

投标人关于拟派项目管理班子成员的承诺书

致招标人：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

为了确保本工程招投标工作顺利进行，我方本次投标拟派项目负责人（施工标是指项目经理，监理标是指项目总监理工程师，下同）及其他项目管理班子成员，将严格按照《注册建造师管理规定》、《深圳市规范项目经理和项目总监理工程师任职行为的若干规定》的通知（深建规〔2022〕1号）、《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关于进一步规范项目经理、项目总监任职锁定和解锁程序的补充通知（深建规〔2015〕7号）》、《深圳市人民政府印发关于建设工程招标投标改革若干规定的通知（深府〔2015〕73号）》、《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关于明确招标工程项目负责人更换事项的通知（深建标〔2017〕11号）》等文件的规定执行，并作出如下承诺：

- 1、我方接受招标人定标前审核我方拟派项目负责人任职情况及评估拟派项目负责人能否到位履职，并在定标时综合考虑该因素。
- 2、我方承诺，拟派项目负责人的资历、能力、信誉等能满足招标文件的要求，如我方中标后不能派出符合要求的项目负责人时，招标人可取消我方中标资格。
- 3、我方承诺，《拟派项目负责人情况表》中的信息真实、准确，如信息有误，由我方承担所有不利后果。
- 4、我方承诺，在同一时间段内，如我方派出同一人参加多个“中标后不能更换项目负责人”的项目投标，一经中标且项目负责人任职项目数量达到规定限额的，会立即书面通知招标人，避免对其造成不利影响。
- 5、我方承诺，确保拟派项目负责人在办理施工许可证时任职项目数量未达到规定限额，否则我方自行承担被招标人取消中标资格的责任。
- 6、我方承诺，本项目中标后拟派项目负责人从投标承诺至竣工验收之前均不更换，符合“深府〔2015〕73号文”约定可更换情形的除外，否则自愿无条件接受招标人按合同及相关规定进行处罚。
- 7、我方承诺，本工程拟派项目负责人没有因不良行为、红色警示等被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管理系统锁定的情形，如因存在上述情形而导致不能办理施工许可证的，我方自行承担被招标人取消中标资格的责任。
- 8、我方承诺，中标后本工程拟派项目管理班子成员不变更，否则自愿接受招标人按合同及相关规定进行处罚。

承诺人（公章）：中建电力工程（深圳）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承诺日期：2025年1月16日

承诺书附件 3:

拟派项目负责人情况表（与技术标书一致）

姓名	付伟	性别	男	年龄	33
职务	项目经理	职称	中级工程师	学历	本科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152801199202092114	手机号码	13999988057
参加工作时间	2015.07	从事项目负责人年限	3年		
资格证书名称、专业及编号	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市政公用工程，粤 1112019202002793				
近 3 年作为项目负责人在建和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做为项目负责人时间	开、竣工日期	在建或已完	备注
/	/	/	/	/	/

三、企业承接业绩情况

业绩 1 平桥区全域土地综合整治和生态修复项目 EPC 总承包 中标通知书

联合体牵头人：中建电力工程(深圳)有限公司

联合体成员：上海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平桥区全域土地综合整治和生态修复项目 EPC 总承包及监理招标文件和你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25 日提交的投标文件，经评标委员会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和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标准和办法，已完成评审和中标结果公示，确定你公司中标。请收到本通知书后 30 日内，到值

阳市平桥区全域生态治理有限公司签订一标段(EPC总承包)合同。

招标人：

法定代表人：

招标代理机构：

法定代表人：



2023 年 12 月 29 日

中标内容及条件

工程名称	平桥区全域土地综合整治和生态修复项目 EPC 总承包及监理		
建设地点	建设地点涉及信阳市平桥区明港镇、邢集镇、王岗乡、高梁店乡、平昌关镇、袁山乡、长台关乡、甘岸街道、城阳城址保护区、肖店乡等 10 个乡镇		
建设内容	主要包括农用地综合整治工程(高标准农田建设、占补平衡耕地治理)、建设用地综合整治工程(闲置低效建设用地整理、历史文化保护)、乡村田园综合体工程(现代农业产业园、苗圃、民宿、农产品采摘、休闲旅游观光、田园社区)、乡村振兴交通工程(特色乡村网贯通道路、特色产业网贯通道路)、人居环境综合整治提升工程(农村卫生厕所、污水处理、垃圾分类、粪污资源化利用、道路提升、新建道路、房屋加固、村庄整治和庭院整治)、公共服务设施提升(活动场所、便民服务中心、文体活动中心、乡村驿站、卫生院、学校、城乡公交一体化、给排水设施、农村电网巩固提升、城区管道天然气向乡村延伸、粪污处置等)、特色产业(“稻+X”共生、粮食仓储物流、集中式光伏设施、一二三产融合、智慧旅游)、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工程(流域生态综合整治、乡村绿化、美丽乡村建设、生态廊道)等。		
中标范围	本项目勘察、设计(可研报告编制、初步设计文件及设计概算编制和施工图设计)、施工、材料采购、竣工验收、移交、竣工备案、工程缺陷责任期内的缺陷修复、保修服务等		
中标价	本项目经招标人确认的结算(决算)价或财政评审结算(决算)价(若有,优先)的 99.98%		
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	许振兴	注册编号	粤 1442017201900335
勘察设计负责人	卢明超	证书编号	AY153100628
设计项目负责人	周涛	证书编号	S203104295
施工项目负责人	许振兴	注册编号	粤 1442017201900335
中标质量	合格	建设期限	暂定 5 年(含勘察设计周期及施工工期)
安全控制目标	执行国家《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建筑施工安全检查标准》及河南省、信阳市有关规定,达到安全文明施工标准要求,不发生人员伤亡事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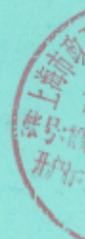
平桥区全域土地综合整治和生态修复项目 EPC
总承包

合同书

发包人（名称）：信阳市平桥区全域生态治理有限公司

承包人（名称）：中建电力工程（深圳）有限公司（联合体牵头人）

上海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集团）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名称）：信阳市平桥区全域生态治理有限公司

承包人（名称）：中建电力工程（深圳）有限公司（联合体牵头人）

上海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集团）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平桥区全域土地综合整治和生态修复项目 EPC 总承包项目的设计-施工总承包工程实施有关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平桥区全域土地综合整治和生态修复项目 EPC 总承包。
2. 工程地点：平桥区境内。
3. 资金来源：企业自筹。

4. 工程内容及规模：主要包括农用地综合整治工程（高标准农田建设、占补平衡耕地治理），建设用地综合整治工程（闲置低效建设用地整理、历史文化保护），乡村田园综合体工程（现代农业产业园、苗圃、民宿、农作物采摘、休闲旅游观光、田园社区），乡村振兴贯通线工程（特色乡村间贯通道路、特色产业间贯通道路），人居环境综合整治提升工程（农村卫生厕所、污水处理、垃圾分类、粪污资源化利用、道路提升、新建道路、房屋加固、村庄整治和庭院整治），公共服务设施提升（活动场所、便民服务中心、文体活动中心、乡村驿站、卫生院、学校、城乡公交一体化、给排水设施、农村电网巩固提升、城区管道天然气向乡村延伸、粪污处置等），特色产业（“稻+X”共生、粮食仓储物流、集中式光伏设施、一二三产融合、智慧旅游），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工程（流域生态综合整治、乡村绿化、美丽乡村建设、生态廊道）等。

工程内容及规模最终以有关部门审批为准。

二、承包范围

本项目为设计-施工总承包项目包括方案设计、初步设计及工程概算、施工图设计、工程建筑材料及设施设备的采购、施工图纸涉及所有建设内容的施工、配合发包人办

理项目涉及的各项审批手续等；服务阶段包括设计、采购、施工、竣工试验、竣工验收、交付使用、保修等全过程，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 1、设计范围：(1) 可研报告编制、初步设计文件及设计概算编制和施工图设计。
(2) 项目设计须通过专业审查及行政审查； (3) 土地项目备案、新增土地指标入库具备交易条件。
- 2、施工范围：包含建筑工程、 市政工程、 安装工程、水利工程、智能化等项目全部工程。

三、合同工期

工期：总工期暂定5年开工时间：具体以监理人及发包人共同下达的开始工作时间为准。

四、质量标准

- (1) 设计质量标准：满足国家及地方相应现行规范要求并通过有关主管部门审查。
- (2) 施工工程质量标准：达到国家现行标准规范要求，工程质量等级合格。

五、签约合同价

1. 本项目签约合同价（含税）暂定为：

人民币（大写）肆拾陆亿贰仟玖佰柒拾贰万叁仟捌佰柒拾元整（¥ 4629723870 元）
【其中：不含税金额：肆拾贰亿伍仟零捌拾肆万肆仟柒佰肆拾伍元整（¥ 4250844745 元）；税金为人民币叁亿柒仟捌佰捌拾柒万玖仟壹佰贰拾伍元整（大写）（¥ 378879125 元）】

其中：

(1) 设计费（含税）暂定为：

人民币（大写）玖仟肆佰陆拾叁万壹仟零柒拾元整（¥ 94631070 元）【其中：不含税金额：捌仟玖佰贰拾柒万肆仟伍佰玖拾肆元整（¥ 89274594 元）；适用税率：6.0%，税金为人民币（大写）伍佰叁拾伍万陆仟肆佰柒拾陆元整（¥ 5356476 元）】；

(2) 勘察费（含税）暂定为：

人民币（大写）叁仟伍佰玖拾玖万贰仟捌佰元整（¥ 35992800 元）【其中：不含税金额：叁仟叁佰玖拾伍万伍仟肆佰柒拾贰元整（¥ 33955472 元）；适用税率：6.0%，税金为人民币（大写）贰佰零叁万柒仟叁佰贰拾捌元整（¥ 2037328 元）】；

(3) 建筑安装工程费（含税）暂定为：

人民币（大写）肆拾肆亿玖仟玖佰壹拾万元整（¥ 4499100000 元）【其中：不含税金额：肆拾壹亿贰仟柒佰陆拾壹万肆仟陆佰柒拾玖元整（¥ 4127614679 元）；适用税率：9.0%，税金为人民币（大写）叁亿柒仟壹佰肆拾捌万伍仟叁佰贰拾壹元整（¥ 371485321 元）】；

（4）暂估价（含税）：

人民币（大写）L（¥/元）。

（5）暂列金额（含税）：

人民币（大写）L（¥/元）。

2. 合同价格形式：

合同价格形式：勘察、设计、施工建安费为费率合同，最终以经发包人确认的结算（决算）价或财政（政府相关主管部门或其指定的第三方审计机构）评审价（若有，优先）乘中标费率 99.98% 结算。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如果有）；
- （3）专用合同条件及《发包人要求》等附件；
- （4）通用合同条件；
- （5）承包人建议书；
- （6）价格清单；
- （7）双方约定的其他合同文件。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双方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合同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件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的设计、采购和施工等工作，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八、其他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九、合同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____年____月____日

合同订立地点：

本合同约定自各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十、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贰拾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拾份，承包人（联合体牵头人）执陆份，承包人（联合体成员）执肆份。

以下无正文

本页为合同签署页

发 包 人：信阳市平桥区全域生态治理有限公司 (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组织机构代码：91411503MAD5XR5W4L
地 址：河南省信阳市平桥区平桥街道震雷山大街24号
邮政编码：
电 话：15038203739
开户银行：
账 号：



承 包 人 (联合体牵头人)：中建电力工程(深圳)有限公司 (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组织机构代码：91440300MA5G61QT86
地 址：深圳市光明区凤凰街道东坑社区科能路中集低轨卫星物联网产业园B座2101-1
邮政编码：518000
电 话：0755-61866999
开户银行：
账 号：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the contractor representative.

承 包 人 (联合体成员)：上海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集团)有限公司 (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组织机构代码：913100004250256419
地 址：上海市杨浦区中山北二路901号
邮政编码：200092
电 话：021-55000000
开户银行：
账 号：



联合体协议

6、联合体协议书

中建电力工程(深圳)有限公司、上海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集团)有限公司(所有成员单位名称)自愿组成 中建电力工程(深圳)有限公司、上海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集团)有限公司(联合体名称)联合体,共同参加 平桥区全域土地综合整治和生态修复项目 EPC 总承包及监理(项目名称)投标,现就联合体投标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 1、中建电力工程(深圳)有限公司(某成员单位名称)为 中建电力工程(深圳)有限公司、上海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集团)有限公司(联合体名称)牵头人。
- 2、联合体牵头人合法代表联合体各成员负责本招标项目投标文件编制和合同谈判活动,并代表联合体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并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负责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组织和协调工作。
- 3、联合体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递交投标文件,履行合同,并对外承担连带责任。
- 4、本联合体协议书由双方签字盖章,其它费用缴纳、文件签字盖章等内容均由我方牵头人办理。
- 5、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如下:中建电力工程(深圳)有限公司负责本项目的施工、材料采购、竣工验收、移交、竣工备案、工程缺陷责任期内的缺陷修复、保修服务等,上海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集团)有限公司负责本项目勘察、设计(可研报告编制、初步设计文件及设计概算编制和施工图设计)、保修服务等。
- 6、本协议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 7、本协议书一式三份,联合体成员和招标人各执一份。

牵头人名称: 中建电力工程(深圳)有限公司(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

成员一名称: 上海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集团)有限公司(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2023年12月5日

- 注: 1. 联合体投标时需签本协议, 联合体各方成员应在本协议上共同签章确认。
2. 本协议书格式仅供参考, 具体内容或格式以联合体成员签订的协议书为准。

业绩 2 富地大健康产业园一期及市政配套工程
中标通知书

富地大健康产业园工程 中标通知书

中建电力工程（深圳）有限公司：

珠海市富地大健康产业园一期及市政配套工程，
经我司评委综合评定，决定贵司为中标单位，中标金
额暂定总价（价税合计）为：人民币陆亿叁仟叁佰万
元整（¥633,000,000.00），最终条款以双方签订的正式
合同为准。

特此通知。

招标单位：珠海富地科技有限公司

负责人：朱正华

日期：2022年6月30日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珠海富地科技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中建电力工程（深圳）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
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
富地大健康产业园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
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富地大健康产业园工程。

2.工程地点：珠海市金湾区三灶镇金湖路57号。

3.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4.资金来源：企业自筹。

5.工程内容：富地大健康产业园工程施工。

6.工程承包范围：

本次承包内容为按合同文件、设计图纸及招标、施工过程中出
具的图纸变更及补充设计等中所包含的全部内容的施工。包含但不
限于基础土石方开挖（大开挖除外）桩基、支护、主体结构工程、
建筑装饰工程、给排水、电气安装、通风工程、机电安装工程、幕
墙工程、配套的市政道路工程、市政管网工程，园林绿化工程，对
讲监控等智能化配套工程。具体以经审核完成的设计施工蓝图为准。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22 年 10 月 22 日。

计划竣工日期： 2024 年 4 月 23 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 549 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 合格 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陆亿叁仟叁佰万元整(¥633,000,000.00 元)；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壹仟捌佰玖拾玖万元整 (¥18,990,000.00 元)；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4)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2. 合同价格形式： 定额计价 。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王赛赛。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

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2 年 7 月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广州市 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双方签字盖章 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4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2 份，承包人执 2 份。

发包人：(公章)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_____ 组织机构代码：_____

地 址：_____ 地 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邮政编码：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 话：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传 真：_____

电子信箱：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 号：_____ 账 号：_____

业绩 3 花都“湖滨大厦”商住、酒店土建装修工程

中标通知书

致：

我已经与贵公司签订广州市花都区湖滨大道以东地段（土地证地号 9322659）的拟建项目施工合同。现我公司开具进场通知书给以贵公司进场，搭设临时设施及项目部建设前期双方办公使用。以及开工的前期准备工作。如：场地内施工道路硬底化、围蔽等临时设施施工。

特此通知

通知单位：香港李家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

李家

日期：2022 年 5 月 13 日

中标通知书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香港李家集团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 中建电力工程(深圳)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花都“湖滨大厦”商住、酒店土建装修工程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 1.工程名称: 花都“湖滨大厦”商住、酒店土建装修工程。
- 2.工程地点: 广州市花都区新华街横潭村湖滨大道以东地段。
- 3.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
- 4.资金来源: 企业自筹。
- 5.工程内容: 土建总建筑面积 130707.92 平方米,其中计容面积 89054.12 平方米。地下一层,地上十九层,不限于高层建设、商住楼、酒店工程总承包。
- 6.工程承包范围:
按设计图纸的、土方开挖打桩和基础与主体结构工程、建筑装饰工程、给排水、电气安装、通风工程、机电安装工程、幕墙工程、**红线范围内的市政道路工程、市政管网工程,园林绿化工程,对讲监控等智能化配套工程,二次精装修工程等,具体以经**

审核完成的设计施工蓝图为准。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22 年 9 月 1 日。

计划竣工日期： 2024 年 8 月 31 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 730 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 合格 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陆亿叁仟叁佰万元整（¥360,000,000.00 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壹仟捌佰玖拾玖万元整（¥1,800,000.00 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 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 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__/____元）。

2.合同价格形式：定额计价。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李均雄。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3）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通用合同条款；
- （5）技术标准和要求；
- （6）图纸；
- （7）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

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2 年 7 月 1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广州市 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双方签字盖章 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4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2 份，

承包人执 2 份。

发包人:



承包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_____ 组织机构代码: _____

地 址: _____ 地 址: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 话: _____ 电 话: _____

传 真: _____ 传 真: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账 号: _____ 账 号: _____

业绩 4 前海时代项目 7-2 号地块施工总承包工程二标段
中标通知书

深圳地铁置业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6011-8号深铁置业大厦

T 0755 8997 7676

F 0755 8997 7676

W www.szmc.net

中标通知书

致投标人：中建二局第三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中建电力工程（深圳）有限公司

承担项目：前海时代项目 7-2 号地块施工总承包工程二标段

贵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16 日提交了上述项目的投标文件。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和前海时代项目 7-2 号地块施工总承包工程二标段招标文件，经资格审查和评定标程序，并经我公司批准，贵公司的投标文件已被我公司接受，中标价为（人民币）贰亿伍仟叁佰伍拾肆万零壹佰陆拾叁元叁角伍分（小写：RMB253,540,163.35 元）。确定贵公司为前海时代项目 7-2 号地块施工总承包工程二标段中标单位。

请做好签署合同的准备。

深圳地铁置业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2022 年 12 月 28 日

前海时代项目 7-2 号地块施工总承包工程二标段

施工合同

合同编号：STZY-0029/2023

(第一册，共三册)

发包人：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承包人：中建二局第三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中建电力工程(深圳)有限公司

2023 年 1 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 中建二局第三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中建电力工程(深圳)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前海时代项目 7-2 号地块施工总承包工程二标段

工程地点: 本工程位于深圳市前海合作区,深圳市滨海大道和梦海大道交叉口的东北侧

核准(备案)证编号: _____

工程规模及特征: 7-2 号地块用地面积 38218.83 m², 总建筑面积 247200.38 m², 其中地下室建筑面积 63824.11 m², 地上核增建筑面积 36641.27 m², 商业建筑面积 1049 m², 8 栋高层及超高层住宅建筑面积 145686 m², 7-2 号地块定位为高档住宅项目。

7-2 号地块分为两个标段, 分别为一标段、二标段。一标段总建筑面积 144084.96 m², 包括 2 层地下室 63824.11 m², 架空车库 7888.27 m², 商业 1049 m², 1 栋高层住宅 (56 栋) 及 3 栋超高层住宅 (55 栋、57 栋、58 栋) 共计 71323.58 m²; 二标段总建筑面积 103115.42 m², 包括架空车库 22701.54 m², 1 栋高层住宅 (60 栋) 及 3 栋超高层住宅 (59 栋一单元、59 栋二单元、59 栋三单元) 共计 80413.88 m²。

以上均为暂定面积, 以政府最终审批数据为准。

本合同的标段为一标段。

资金来源: 财政投入 _____%; 国有资本 100%; 集体资本 _____%; 民营资本 _____%; 外商投资 _____%; 混合经济 _____%; 其他 _____%。

二、工程承包范围

按发包人提供的工程施工图和招标文件等规定内容承包, 除其他单位已完成工程内容和不属于本次总包招标范围内的专业工程外, 均由承包人负责施工, 具体主要内容如下:

1、主体结构工程、砌筑工程、屋面工程、保温工程、防水工程、防腐工程、粗装修工程(含疏散楼梯栏杆及扶手)、外檐饰面工程(不含幕墙、外墙门窗及阳台栏杆、



外遮阳)、钢结构工程、给排水工程、电气工程(包含三箱供货、防雷接地工程)、预留预埋、白蚁防治、公共部位装修(楼梯前室、电梯机房、泵房、消防控制室粗装修、发电机房、弱电机房、公变配电房、专变配电房、各设备用房等)、抗震支架、附属工程、消防道路工程、市政配套工程、项目工程保险等。

2、承包范围内的变更及施工图以外零星项目或工作。

上述工程承包范围及内容仅是概括的介绍和描述,不代表已囊括了承包人在合同文件项下的所有工作任务,承包人应整体研究合同文件,特别是图纸以了解工程的实际范围和具体工作内容。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七通一平工程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信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挡墙护坡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力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软基处理工程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水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给水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泵站工程	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工程	长: 米 宽: 米	<input type="checkbox"/> 隧道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桥梁工程	座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改造工程	长: 米 宽: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排水箱涵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路灯照明工程	座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绿化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地基与基础工程 (□基础 □ 基坑支护 □边坡 □土石方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主体结构工程 (□钢筋混凝土 □钢结构 □网架 □索膜结构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装饰装修工程 (□金属门窗 □幕墙: 平方米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通风 □空调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室内给、排水系统 □ 室外给、排水系统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电气工程 (□室外电气 □电气照明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综合布线系统 □信息网络系统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屋面及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傅明 葛红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设施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附属建筑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环境 _____) 。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户数: _____ 户; 庭院管: _____ 米)

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门窗	<input type="checkbox"/> 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 <input type="checkbox"/> 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input type="checkbox"/> 室内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input type="checkbox"/> 综合布线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网络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装饰装修 (<input type="checkbox"/> 抹灰 <input type="checkbox"/> 涂饰 <input type="checkbox"/> 饰面板 (砖) <input type="checkbox"/> 吊顶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4. 其他工程

_____ 无 _____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23 年 05 月 30 日;

计划竣工日期: 2025 年 11 月 24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910 天。

招标工期总日历天数 910 天。

定额工期总日历天数 _____ 天。

合同工期对比定额工期的压缩比例为 _____ % (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定额工期)。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 合格

要求获得“深圳市优质结构工程”, 争创“广东省优质结构工程”、“深圳市及广东省优质工程”、“国家优质工程”。

要求组织市级安全文明施工观摩会, 要求获得“深圳市安全文明施工优良工地”、“广东省安全文明施工示范工地”。

五、签约合同价





合同含税价暂定为人民币（大写）贰亿伍仟叁佰伍拾肆万零壹佰陆拾叁元叁角伍分（¥ 253,540,163.35 元）；

其中：不含暂列金额暂定价款为 226,305,384.91 元（其中不含税价 207,619,619.18 元，增值税金额 18,685,765.73 元，增值税税率为 9%）；暂列金额 27,234,778.44 元（其中不含税价 24,986,035.27 元，增值税金额 2,248,743.17 元，增值税税率为 9%）。增值税税率根据国家税收法规政策变动而调整，不含税价不随增值税税率的变化进行调整。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玖佰叁拾万捌仟零陆拾元壹角整
（¥ 9,308,060.10 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贰佰叁拾伍万壹仟贰佰叁拾肆元玖角贰分
（¥ 2,351,234.92 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零元整（¥ 0 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贰仟柒佰贰拾叁万肆仟柒佰柒拾捌元肆角肆分
（¥ 27,234,778.44 元）。

(5)BIM 技术应用费用：

人民币（大写）叁拾叁万伍仟贰佰玖拾壹元零肆分
（¥ 335,291.04 元）。

六、工人工资专用账户信息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名称：中建二局第三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华南分公司农民工工资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红荔支行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号：4425 0100 0105 0000 1309-0019

七、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 (3)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 (4)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 (5)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 (6)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 (7)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 (8)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 (9)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 (10)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 (11)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12)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九、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十、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 2023年 1 月 31 日;

订立地点: 深圳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 双方签字盖章 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 16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11 份，承包人执 5 份。

发包人（盖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章）：

住 所：

限公司
755-23992889
深圳市福田区福中一路
1016 号地铁大厦



电 话：

0755-23992600

传 真：

0755-23992555

开户银行：

招商银行深圳分行益田支行

开户全名：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账 号：

755904924410506

邮政编码：518026

项目主管部门经
办人及电话：

蔡超 13760365450

项目主管部门审核人：



合约部门经
办人及电话：

蔡亮 0755-89986447

合约部门审核人：



承包人 1（盖 中建二局第三建筑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章）：

住 所：

工程有限公司
北京市丰台区海鹰路 6
号院 30 号楼

电 话：

010-63772717

传 真：

010-63772700

开户银行：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阜外支行

开户全名：中建二局第三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账 号：

03230201101001

邮政编码：100070

承包商经办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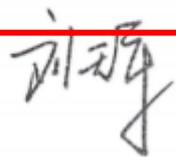
常宏伟

承包商经办人电话：13714967728

承包人 2（盖 中建电力工程（深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章）：

圳）有限公司



联合体协议

前海时代项目 7-2 号地块施工总承包工程二标段

联合体协议书

甲方：中建二局第三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乙方：中建电力工程（深圳）有限公司

中建二局第三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中建电力工程（深圳）有限公司组成联合体中标前海时代项目 7-2 号地块施工总承包工程二标段，现就双方在本工程履行过程中双方的权利和义务进行明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前海时代项目 7-2 号地块施工总承包工程二标段

2. 工程地点：深圳市前海合作区，深圳市滨海大道和梦海大道交叉口的东北侧

3. 工程承包范围：

按发包人提供的工程施工图和招标文件等规定内容承包，除其他单位已完成工程内容和不属于本次总包招标范围内的专业工程外，均由承包人负责施工，具体主要内容如下：

1)、主体结构工程、砌筑工程、屋面工程、保温工程、防水工程、防腐工程、粗装修工程(含疏散楼梯栏杆及扶手)、外墙饰面工程(不含幕墙、外墙门窗及阳台栏杆、外遮阳)、钢结构工程、**给排水工程**、电气工程(包含三箱供货、防雷接地工程)、预留预埋、白蚁防治、公共部位装修(楼梯前室、电梯机房、泵房、消防控制室粗装修, 发电机房、弱电



机房、公变配电房、专变配电房、各设备用房等）、抗震支架、附属工程、消防道路工程、**市政配套工程**、项目工程保险等。

2)、承包范围内的变更及施工图以外零星项目或工作。

二、合同价款

合同总价款：25354.016335 万元

甲方施工部分合同额：25354.016335 万元

乙方施工合同额：0 元

三、双方权利和义务

(一) 甲方权利和义务

1. 中建二局第三建筑工程有限公司（甲方）为本工程的牵头单位，全面履行主合同及本协议书，负责本工程全部施工内容，承担主合同中承包商所应承担的技术、质量、安全、商务、资金、法律、风险等各项责任、权利和义务，分包分供合同主体为甲方，甲方对业主和分包分供负全部责任，乙方不附有连带责任。

2. 甲方根据本工程项目的实际情况，向本工程委派项目经理等相关人员组成项目经理部并与业主对接，同时组织满足本工程施工所需的人员及设备，负责本工程的技术、质量、进度、商务、材料、安全文明、劳务管理、施工、索赔、竣工结算等各项工作，其项目经理部的职员工资、资金、津贴、福利等各项支出均由甲方负责并承担。

3. 甲方负责承担项目施工过程中产生的一系列相关问题，包括但不限于安全事故、劳务业主罚款、政府处罚、法

律纠纷等，乙方不对此承担外部及局内部任何连带责任，由此发生的所有费用和损失均由甲方承担。

(二) 乙方权力和义务

1. 乙方配合甲方与业主对接，落实项目建筑业产值统计及纳统申报工作，乙方承担因此产生的管理费用，但不承担本项目主合同中任何施工任务。

2. 乙方配合甲方完成工程款回收，扣除发票税金、转账费用等财务费用后按约定时间向甲方支付，不得拖延。

3. 乙方不对工程施工过程中发生的任何分包分供债权、债务、安全、质量、劳务、法律纠纷等事项承担责任。

四、工程款支付

1. 乙方在收到业主支付本工程的工程款后3个工作日内扣除代缴税金和其他因本工程施工产生的费用后，将相关工程款支付给甲方，甲方必须按照局内部财务制度向乙方提供相关资料。

2. 乙方扣除费用，包括但不限于：

为履行主合同，乙方代甲方支付的税费、政府收费及其他费用。

五、其他

1. 本协议书及后续签订其他文件为甲乙双方就本工程实施形成的内部协议，本协议书执行过程中发生争议时，双方应本着互相谅解的精神，通过友好协商予以解决。

2. 本协议书一式肆份，甲、乙双方各执两份，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项目竣工验收，保修期满，工程款结算后，本协议自行失效。



甲方：中建二局第三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代表人：

盖章：

日期：



乙方：中建电力工程（深圳）有限公司

代表人：

盖章：

日期：



业绩 5 沙浦围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一标段
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 2112-440306-04-01-938776009001

标段名称: 沙浦围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一标段

建设单位: 深圳地铁置业集团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中建二局第三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中建电力工程(深圳)有限公司

中标价: 38925.761570万元

中标工期: 909天

项目经理(总监): 李志鹏

本工程于 2022-11-21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3-02-02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3-02-14



合同关键页

沙浦围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一标段

施工合同

合同编号：STZY-0128/2023

（第一册，共三册）

发包人：深圳地铁前海国际发展有限公司

承包人：中建二局第三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中建电力工程（深圳）有限公司

2023年3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地铁前海国际发展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 中建二局第三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 中建电力工程(深圳)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沙浦围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一标段

工程地点: 宝安区松岗街道

核准(备案)证编号: _____

工程规模及特征: 项目用地规模约 3.27 万平方米,建筑总规模约 25 万平方米。项目分为两个标段,其中一标段包括 2 层地下室、公交场站等公共配套、裙楼、三栋住宅塔楼(2 栋 150 米,1 栋约 100 米)、一栋 18 班学校和一栋 6 班幼儿园。

资金来源:财政投入 / %; 国有资本 100 %; 集体资本 / %; 民营资本 / %; 外商投资 / %; 混合经济 / %; 其他 / %。

二、工程承包范围

(一) 本合同范围为沙浦围项目一标段的地上部分、地下室和相应的配套设施等,具体内容包括:

1. 基础土石方工程(不含基坑土石方)、基础工程(不含桩基)、主体结构工程、砌筑工程、屋面工程、外墙保温工程、防水工程、防腐工程、粗装修工程(含疏散楼梯栏杆及扶手)、外墙饰面工程(不含幕墙及铝合金门窗)、地坪漆及划线工程、钢结构工程、防火门、防火卷帘制作及安装工程、给排水工程、电气工程、通风工程、所有专业的预留预埋及白蚁防治等;



2. 出入口、室外管网、室外配套构筑物、**室外道桥、地铁连通道及市政配套工程等**；

3. 展示区幕墙工程、展示区园林景观工程、展示区泛光照明工程、看楼通道等；

4. 预留反压土台外运等；

5. 建筑工程、安装工程一切险及第三者责任险。

(二) 本合同范围不包括：

1. 土建类：基坑土石方工程、基坑支护工程、桩基础工程；二次精装修工程（含甲供材料设备）；幕墙工程及铝合金门窗工程（含护窗栏杆、阳台栏杆、百叶、雨篷等）；入户门（含门锁）；园林景观工程；标识标线工程；艺术品、雕塑制作及安装工程；儿童游乐设施、健身设施采购及安装工程等。

2. 安装类：电（扶）梯设备采购及安装工程；高低压供配电工程；发电机组及环保工程；智能化工程；消防工程；燃气工程；人防工程；空调供货及安装工程；泛光照明工程；游泳池、水景水处理设备采购及安装工程；充电桩采购及安装工程等。

3. 甲供材料/设备：钢筋、防水材料(防水卷材、防水涂料)、装配式预制构件。

具体范围以招标文件、图纸和工程量清单为准。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七通一平工程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信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挡墙护坡工程	长：米；宽：米；高：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力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软基处理工程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水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给水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泵站工程	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工程	长：米；宽：米	<input type="checkbox"/> 隧道工程	长：米；宽：米；高：米
<input type="checkbox"/> 桥梁工程	座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改造工程	长：米；宽：米
<input type="checkbox"/> 排水箱涵工程	长：米；宽：米；高：米	<input type="checkbox"/> 路灯照明工程	座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绿化工程	米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3 年 01 月 15 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5 年 07 月 11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909 天。

招标工期总日历天数_____天。

定额工期总日历天数___/___天。

合同工期对比定额工期的压缩比例为___% (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定额工期)。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合格

五、签约合同价

合同含税价暂定为人民币（大写）叁亿捌仟玖佰贰拾伍万柒仟陆佰壹拾伍元柒角（¥389257615.70 元）；

~~其中，不含暂列金额暂定价款为 217722212.01 元（其中不含税价 212211222.22 元，增值税金额 28711019.15 元，增值税税率为 9%）；暂列金额 41535272.69 元（其中不含税价 38105754.76 元，增值税金额 3429517.93 元，增值税税率为 9%）。增值税税率根据国家税收法规政策变动而调整，不含税价不随增值税税率的变化进行调整。~~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壹仟肆佰肆拾贰万肆仟捌佰柒拾陆元肆角叁分（¥14424876.43 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 / _____（¥_____ 0 _____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_____ / _____ (¥ _____ 0 _____ 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肆仟壹佰伍拾叁万伍仟贰佰柒拾贰元陆角玖分
(¥ 41535272.69元)。

(5)BIM技术应用费用:

人民币(大写) _____ / _____ (¥ _____ 0 _____ 元)。

六、工人工资专用账户信息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名称: _____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开户银行: _____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号: _____

七、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 (3)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 (4)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 (5)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 (6)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 (7)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8)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9)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10)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11)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12)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九、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十、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3年3月30日;

订立地点:深圳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16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12份,承包人执4份。



发 包 人 (盖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章):

住 所: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
1016号地铁大厦

峰刘
印宇

电 话: 0755-23992600 传 真: 0755-23992555

开户银行: 招商银行深圳分行益田支行 开户全名: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账 号: 755904924410506 邮政编码: 518026

项目主管部门经 曲艳明 13686802114 项目主管部门审核人: 张彦杰
办人及电话:

合约部门经办人 蔡亮 0755-89986447 合约部门审核人: 刘天晨
及电话:

承 包 人 (联 合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体 牵 头 人) (盖

章):

住 所: 北京市朝阳区海鹰路6
号院30号楼

之吴
印滨

电 话: 010-63772717 传 真: 010-63772700

开户银行: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阜外支行 开户全名: 中建二局第三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账 号: 03230201101001 邮政编码: 100070

承包商经办人: 常宏伟 承包商经办人电话: 13714367728

合同签署地点: 深 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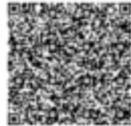
承包人（联合体成员）（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住 所：	深圳市光明区凤凰街道东坑社区科能路中集低轨卫星物联网产业园B座 2101-1		
电 话：	0755-36836806	传 真：	0755-36836806
开户银行：	中信银行深圳南新支行	开户全名：	中建电力工程（深圳）有限公司

账 号： 8110301013300627588 邮政编码： 518055

承包商经办人： 刘磊 承包商经办人电话： 15889536483

合同签署地点： 深 圳

时 间： 2023 年 3 月 30 日



联合体协议

沙浦围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一标段

联合体协议书

甲方：中建二局第三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乙方：中建电力工程（深圳）有限公司

中建二局第三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中建电力工程（深圳）有限公司组成联合体中标沙浦围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一标段，现就双方在本工程履行过程中双方的权利和义务进行明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沙浦围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一标段
2. 工程地点：：宝安区松岗街道
3. 工程承包范围：

沙浦围项目一标段的地上部分、地下室和相应的配套设施等，具体内容包括：

1. 基础土石方工程（不含基坑土石方）、基础工程（不含桩基础）、主体结构工程、砌筑工程、屋面工程、外墙保温工程、防水工程、防腐工程、粗装修工程（含疏散楼梯栏杆及扶手）、外墙饰面工程（不含幕墙）、钢结构工程、防火门及防火卷帘工程、地坪漆及停车划线工程、给排水工程、电气工程、通风空调工程、燃气工程、预留预埋、白蚁防治等。

2. 出入口、室外管网（雨水、污水、给水等）、室外配套构筑物（如隔油池、化粪池等）、室外道桥（不含铺装面层）、地铁连通道及市政配套工程等；

3. 展示区幕墙工程、展示区园林景观工程、展示区泛光照明工程、

看楼通道、样板房等；

4. 预留反压土台外运等；

5. 建筑工程、安装工程一切险及第三者责任险。

二、合同价款

合同总价款：389257615.70 元

甲方施工部分合同额：389257615.70 元

乙方施工合同额：0 元

三、双方权利和义务

(一) 甲方权利和义务

1. 中建二局第三建筑工程有限公司（甲方）为本工程的牵头单位，全面履行主合同及本协议，负责本工程全部施工内容，承担主合同中承包商所应承担的技术、质量、安全、商务、资金、法律、风险等各项责任、权利和义务，分包分供合同主体为甲方，甲方对业主和分包分供负全部责任，乙方不附有连带责任。

2. 甲方根据本工程项目的实际情况，向本工程委派项目经理等相关人员组成项目经理部并与业主对接，同时组织满足本工程施工所需的人员及设备，负责本工程的技术、质量、进度、商务、材料、安全文明、劳务管理、施工、索赔、竣工结算等各项工作，其项目经理部的职员的工资、资金、津贴、福利等各项支出均由甲方负责并承担。

3. 甲方负责承担项目施工过程中产生的一系列相关问题，包括但不限于安全事故、劳务业主罚款、政府处罚、法律纠纷等，乙方不对此承担外部及局内部任何连带责任，由

他

实施
方应

2

此发生的所有费用和损失均由甲方承担。

4、甲方每月22日完成产值确权书、工程产值台账、业主形象进度确权、业主中间结算及工程款回收台账等电子版及签字扫描件给乙方，配合乙方完成统计局资料上报工作。

(二) 乙方权力和义务

1. 乙方配合甲方与业主对接，落实项目建筑业产值统计及纳统申报工作，乙方承担因此产生的管理费用，但不承担本项目主合同中任何施工任务。

2. 乙方配合甲方完成工程款回收，扣除发票税金、转账费用等财务费用后按约定时间向甲方支付，不得拖延。

3. 乙方不对工程施工过程中发生的任何分包分供债权、债务、安全、质量、劳务、法律纠纷等事项承担责任。

四、工程款支付

1. 乙方在收到业主支付本工程的工程款后3个工作日内扣除代缴税金和其他因本工程施工产生的费用后，将相关工程款支付给甲方，甲方必须按照局内部财务制度向乙方提供相关资料。

2. 乙方扣除费用，包括但不限于：

为履行主合同，乙方代甲方支付的税费、政府收费及其他费用。

五、其他

1. 本协议书及后续签订其他文件为甲乙双方就本工程实施形成的内部协议，本协议书执行过程中发生争议时，双方应本着互相谅解的精神，通过友好协商予以解决。

2. 本协议书一式肆份，甲、乙双方各执两份，经双方签



字盖章后生效；项目竣工验收，保修期满，工程款结算后，
本协议自行失效。

甲 方：中建二局第三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代表人：

盖 章：

日 期：



乙 方：中建电力工程（深圳）有限公司

代表人：

盖 章：

日 期：



刘军

四、项目负责人业绩情况

姓名	付伟	性 别	男	年 龄	33 岁
职务	项目经理	职 称	中级工程师	学 历	本科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152801199202092114	手机号码	13999988057
参加工作时间	2015.07		从事项目负责人年限		3 年
资格证书名称、专业及编号	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市政公用工程，粤 1112019202002793				
近 3 年作为项目负责人在建和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做为项目负责人时间	开、竣工日期	在建或已完	备注
/	/	/	/	/	/